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台中市黎明路二段503號
承辦人：林士新
電話：(04)22502241
電子郵件：K2574@land.moi.gov.tw
傳真：(04)22502375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中辦地字第10260408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貴府函送宜蘭市運動公園附近地區（省道以東部分）市地重劃計畫書，准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2年11月19日府地開字第1020187416號函。
- 二、本案重劃計畫書內有關數字及計算式，請依法令規定自行詳加核算，並依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本部地政司【中】【土地重劃科】

宜蘭縣政府
102/11/21 地政處
1020189176
102/11/26 08:57

裝

訂

線